

灾害风险预警提示

第2期

平邑县应急管理局(减灾委办公室)

2023年3月10日

寒潮大风天气灾害风险预警提示

临沂市气象台 2023 年 03 月 09 日 16 时 15 分发布寒潮蓝色预警信号:受强冷空气影响,预计 11~12 日我市将出现寒潮天气,气温显著下降,伴有明显大风。最低气温降温幅度在 $10^{\circ}\text{C}\sim 12^{\circ}\text{C}$,局部超过 14°C ,最低气温出现在 13 日早晨,最低气温 -2°C 左右。另外,11 日下午到夜间,我市局部地区有雷雨或阵雨。11 日早晨我市自北向南转北风,偏北风 4~5 级阵风 7~8 级,偏北大风将持续到 12 日白天。由于前期气温显著偏高,本次寒潮过程具有降温幅度大、风力强的特点。对我市影响较大的为 7~8 级大风阵风天气;11 日降水量较小,约为 1 毫米左右,无法有效缓解当前高森林火险形势;阵风天气对室外作业和农业生产和森林防灭火工作等有不利影响,请提前做好防范工作。

一、强化灾害防范责任意识。此次天气过程风力强、气温下降明显,气象灾害及其次生灾害风险较大。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灾害防范工作的重要性,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,密切关注天气变化,加强风险会商研判和信息发布,提前部署各项防范措施。广电、通信管理等部门要积极协调媒体和通信运营企业,及时广泛传播预警信息,提醒公众注意防风防寒。

二、抓细抓实各项防御措施。建筑领域，相关部门要积极指导和督促生产企业、建筑施工和户外作业现场加强大风天气下的安全生产防范，督促各施工和监理企业强化施工工地、设备安全管理，督促采取必要防护措施，重点抓好高空作业、吊装作业、临边作业及大型广告牌等挂高设施的防风措施，特别是对脚手架、户外广告牌、门头牌、灯箱、棚架、围板等设施要开展全面安全风险隐患排查，及时采取防风措施，大风蓝色预警期间立即停用塔吊、升降机等机械设备，必要时适时停止室外作业，严防因大风天气引发坠落、倒塌、折断、损坏等安全事故。**农业领域**，农业农村部门要指导设施农业、畜牧养殖业等做好大棚设施加固和防寒工作。**文旅领域**，文化和旅游部门要加强景区安全监管，遇有大风天气，要及时关闭高空游乐项目。**教育领域**，教育部门要及时关注本地气象灾害预警信号，重点做好中小学等教育场所大风天气防范。**电力、通信领域**，要及时开展风险隐患排查，确保设施设备安全稳定运行。**森林防灭火领域**，各级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森林草原防灭火五个到位要求，继续加大工作力度，始终保持警醒状态，不断强化宣传教育、巡查值守和打击处置，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工作要求，切实保障全县森林安全稳定。

三、切实加强值班值守。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按照有关规定，认真做好突发事件研判、会商、信息报告和应对处置工作。各级各类应急救援队伍随时做好救援准备，及时处置突发情况。

发:县减灾委员会各成员单位、各乡镇（街道）减灾委员会办公室。

报:县应急局领导。

送:县应急局各科室、单位。